

证券代码：832835

证券简称：三禾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《全国中小企业股
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〔2021〕58号

收到日期：2021年8月21日

生效日期：2021年8月20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挂牌公司”），住所地：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工业园区2号。

黄环武，时任董事长。

杨夏梅，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。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规事实：

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业务规则》）第 1.4 条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三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黄环武、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杨夏梅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业务规则》第 1.4 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业务规则》第 6.1 条、6.2 条、6.3 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七条、第六十八条、第六十九条的规定，我司作出如下决定：

给予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给予黄环武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对杨夏梅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纪律处分决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纪律处分决定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(一)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针对上述情况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证信息披露及时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坚决杜绝此类问题的再次发生。

针对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，公司诚恳地向广大投资者致歉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》〔2021〕58号

浙江三禾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3日